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博时合晶货币市场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8年第2号

博时合晶货币市场基金根据2017年7月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准予博时合晶货币市场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43号)准予注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6年8月2日正式生效,本基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和投资风险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能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每万份基金净收益会因为货币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本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政策风险和宏观经济环境因素对证券市场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中国人民币的利率调整和市场的利率波动构成本基金的资金利率风险,由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连续大量赎回可能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及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低风险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均低于股票型基

基金。组合型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低风险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均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对流动性要求较高,这种确保高流动性的投资策略有可能造成投资收益的减少,另一方面,由于大额赎回可能产生的风险,若市场流动性不足,变现时存在成本较大,会造成变现损失,降低资产净值。例如,为满足投资者的赎回需要,基金可能保留大量的现金,而现金的投资收益最低,从而造成基金当期收益下降风险。

基金管理人因反洗钱基金合同及相关业务规则制定导致流动性管理不善而引发交易违约,导致资产由申购赎回业务,造成投资者损失基金管理人承担。

投资者投资,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及产品特性,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8年9月2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8年6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9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9层
 法定代表人:张光华
 成立时间:1998年7月13日
 注册资本:2.6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持续经营
 联系人:韩焱
 联系电话:(0755)83169999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6号文批准设立。目前公司股东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49%;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持有股份25%;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股份5%;上海汇华实业有限公司,持有股份12%;上海国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持有股份6%;广厦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股份2%。注册资本为2.6亿元人民币。
 公司设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指导基金资产的投资,确定基金的投资策略和投资组合的原则。
 公司下设两大总部和二十九个直属部门,分别是:权益投资总部、固定收益总部以及宏观策略部、交易部、指数与量化投资管理部、特定资产管理部、多元资产管理部、年金投资部、海外权益投资部、产品创新部、资产管理部、客户服务部、市场部、零售业务部、机构业务部、风控部、IT部、机构-南方、券商业务部、零售-北京、零售-上海、零售-南方、公共业务部、互联网金融部、董事会办公室、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部、信息技术部、基金法律部、风险管理部及监察法律部。

权益投资总部负责公司股票资产的投资管理及相关工作。权益投资总部下设股票策略部(含各投资策略小组)、研究部,股票策略部负责进行股票选择和组合管理,研究部负责对宏观环境、投资策略、行业上市公司及市场情况进行研究。固定收益总部负责公司所管理资产的固定收益投资管理及相关工作。固定收益总部下设宏观策略部、公募基金部、专户组、国际组和研究组,分别负责各类固定收益资产的研究和投资工作。
 市场部负责公司市场销售管理、销售组织、目标和费用管理、销售督导与营销培训管理,公司零售渠道运营由市场部维护,推动金融同业业务合作与拓展,国际业务的推动与协作等工作。战略客户部负责北方地区由国资委和财政部直接管辖企业以及区域性机构客户的前端销售与服务工作。机构-上海和机构-南方分别负责华东地区、华南地区以及其他地区区域性机构客户的前端销售与服务工作。零售业务中心负责公司公募基金、年金业务、基本养老保险业务的产品拓展、销售与服务,零售业务研究与政策咨询,零售业务销售支持与后台协同服务、相关信息系统等工作。券商业务负责券商高端客户的开户和产品销售,零售-北京、零售-上海、零售-南方负责公司在国内境外零售客户的渠道拓展与服务工作。公共业务部负责招商局集团签约机构客户,重要中央企业及其实体公司等客户的拓展,公司业务落地与客户服务等工作。营销服务部负责营销策划、销售支持、品牌传播、对外媒体宣传等工作。
 宏观策略部负责为投资决策资产配置计划提供宏观研究策略支持,交易部负责履行基金经理的交易指令并执行交易和交易监督。指数与量化投资总部负责公司各类指数与量化投资产品的研究和投资管理等工作。特定资产管理部负责公司权益类委托资产和权益类委托投资组合的投资管理及相关工作。多元资产管理部负责公司的基金中基金资产的研究和投资管理工作。年金投资部负责公司所管理企业年金养老等资产的投资管理及相关工作。绝对收益投资总部负责公司绝对收益资产的研究和投资管理等工作。产品规划部负责产品方案设计、新产品报批,主管部/沟通部、产品维护以及年金方案设计和管理工作。互联网金融部负责公司互联网金融创新产品的研发和落地,公司互联网金融平台建设、业务推广和运营,推动公司相关业务在互联网平台上的融合与创新,提升“服务客户+业务零售”的服务和营销工作。

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各项事务;股东大会事务及发展战略、沟通及投资者事务;基金行业政策、公司治理、战略发展规划;企业文化建设;与公司治理及发展战略等相关的信息披露管理;政府公共关系管理;党务工作;博时慈善基金会的管理及运营等。办公室负责公司的行政后勤支持,会议及文件管理、外事接待管理、档案管理及工会工作等。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的人员招聘、绩效管理、薪酬福利、绩效评价、员工沟通、人力资源信息管理工作。财务部负责公司预算管理、财务核算、成本控制、财务分析等工作。信息技术部负责信息系统开发、网络运营及维护、IT系统安全及数据备份等工作。基金运作部负责基金会计及基金注册登记系统。风险管理部负责建立完善公司良好风险管理控制流程,组织实施公司投资风险管理与绩效分析工作,确保公司各类投资风险得到良好监督与控制。监察法律部负责对公司投资决策、基金运作、内部管理、制度执行等方面进行监督,并向公司管理层和有关机构提供独立、客观、公正的意见和建议。

可设分支机构:上海分公司、沈阳分公司、郑州分公司和成都分公司,分别负责对接京、沪、沈阳、郑州和成都地区的机构投资者和散户。沈阳、郑州和成都地区业务人员给予协助。此外,还设有全资子公司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及境外全资子公司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

截止至2018年3月31日,公司总人数为4536人,其中研究人员为基金经理超过87%拥有硕士及以上学位。

公司已建立健全投资管理制度、风险控制制度、内部监察制度、基金财务制度、人事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和员工行为准则等公司管理制度体系。

二、主要业务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张光华先生,董事长,历任招商银行总行资产负债部副主任,计划处处长,中国人民银行湖南省分行行长、党委书记,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副行长、党委书记,广东发展银行行长、党委书记,招商银行副行长、执行董事,副董事长,曾任招商局证券副董事长兼执行副总裁,招商局资本招商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证券副董事长、招商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10月起担任招商局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10月起担任招商局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5年10月起担任招商局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共党员,南开大学金融学博士,清华大学金融硕士EMBA,1996-1998年就读于北京师范大学经济学院,清华大学经济学院,1994-1997年就读于美国康奈尔大学,获金融学硕士学位,2003-2006年就读于南开大学国际经济研究所,获金融学硕士学位。2015年10月至2017年,任招商局资本控股集团副董事长,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历任中国证监会办公厅,党委办公室副主任(网信办),中国证监会办公厅副巡视员,中国证监会深圳专员办事处,副局长,中国证监会期货监管部处处长、处长;中国农业工程规划设计院院部副部长。
 彭益斌先生,分别于1994年7月及2010年7月获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管理专业经济学学士学位,以及北京大学金融学专业经济学硕士学位。曾任工商银行金融类公司担任管理或执行职务,拥有相关管理和从业经验。于2002年5月至2003年10月兼任证券资产管理公司执行事务,于2002年5月加入招商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综合管理部总经理、审计稽核部总经理、中国业务部总经理、证券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自2011年起担任长城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13年起担任摩立士丹利资产管理(中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2月起担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共党员,南开大学金融学博士,清华大学金融硕士EMBA,1996-1998年就读于北京师范大学经济学院,清华大学经济学院,1994-1997年就读于美国康奈尔大学,获金融学硕士学位,2003-2006年就读于南开大学国际经济研究所,获金融学硕士学位。2015年10月至2017年,任招商局资本控股集团副董事长,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历任中国证监会办公厅,党委办公室副主任(网信办),中国证监会办公厅副巡视员,中国证监会深圳专员办事处,副局长,中国证监会期货监管部处处长、处长;中国农业工程规划设计院院部副部长。
 张耀先生,1978年生,学士学位,2000年毕业于美国麻省理工学院,获得数学学士学位和经济学学士学位。2000年起,任职于瑞士信贷(CSF)纽约合约公允价值并入企业并购部,担任助理,负责全球电讯及消费类资产的并购项目;2005年,加入摩根大通(JPMorgan)香港办公室担任投资银行高级分析师;加入中银国际;2008年,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经理,2010年12月加入华夏基金担任投资管理部执行总经理;2013年至2015年,加入上海恒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及上海汇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并负责股权投资项目运营。
 顾立雄先生,硕士,独立监事。1963年至1978年就职于上海同乐机械修配厂,任技术部党支部书记;1983年起,先后任招商局港口工业企业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主任;招商局港口工业企业管理委员会董事总经理;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助理、总经理;招商局港口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际招商局贸易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局助理、轮口招商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助理;招商局港口工业有限公司董事局助理;香港湾仔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招商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招商局港口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退休。2008年2月至今,任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兼职教授;2008年1月至2010年10月,兼任招商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6月至今,兼任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监事会主席;2011年3月至今,兼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9月至今担任2014年,兼任任招商局人寿保险有限公司(BCNL)董事;2013年6月至今,兼任深圳前海红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10-1996.12任“办公主任兼外事办公室主任,1996.12-1999.12,任招商局南方发展董事,2013年至2015年,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独立监事。
 姜义亮先生,1956年生,会计师,工商管理硕士(MBA)。1974年12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总务处科长、中国工商银行总行总务处副处长、中国工商银行总行总务处副处长、日本外信银行总务部财务部经理、总(英国)公司财务部经理、香港邮船公司财务部经理,香港-佛罗伦船务公司(香港上市公司)副总经理,中远太平洋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副总经理,中远日本公司财务部长和营业部部长,中远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等事。20028-2008.7,任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A股上市公司)首席执行官、董事。20088-2011.12,任中远投资(新加坡)有限公司(新加坡上市公司)总裁、董事兼副主席、中远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总裁,并任新加坡中资企业协会会长。2011.11-2015.12,任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A+H上市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2.2-2015.12,兼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副会长、天津市上市公司协会副会长;2014.9-2015.12,兼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监事会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赵如冰先生,1966年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际金融专业经济学硕士研究生。历任葛洲坝水力发电厂二厂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葛洲坝二江电厂电气厂主任、书记,1989.09-1991.10任葛洲坝至上海长葛50万千瓦超高压直流输电工程记录保持者,主持参加了我国第一条超高压直流输电工程。2001.10-1996.12任“办公主任兼外事办公室主任,1996.12-1999.12,任招商局南方发展董事,2013年至2015年,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独立监事。
 姜义亮先生,1956年生,会计师,工商管理硕士(MBA)。1974年12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总务处科长、中国工商银行总行总务处副处长、中国工商银行总行总务处副处长、日本外信银行总务部财务部经理、总(英国)公司财务部经理、香港邮船公司财务部经理,香港-佛罗伦船务公司(香港上市公司)副总经理,中远太平洋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副总经理,中远日本公司财务部长和营业部部长,中远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等事。20028-2008.7,任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A股上市公司)首席执行官、董事。20088-2011.12,任中远投资(新加坡)有限公司(新加坡上市公司)总裁、董事兼副主席、中远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总裁,并任新加坡中资企业协会会长。2011.11-2015.12,任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A+H上市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2.2-2015.12,兼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副会长、天津市上市公司协会副会长;2014.9-2015.12,兼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监事会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赵如冰先生,1966年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际金融专业经济学硕士研究生。历任葛洲坝水力发电厂二厂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葛洲坝二江